

**关于新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为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**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已分别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）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签订了认购业务相关销售协议，现决定自本公告之日起，新增海通证券和长江证券为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摩根中证 A500ETF；认购代码：560533；证券代码：560530；证券简称：A500ETF；扩位简称：中证 A500ETF 摩根）网下股票的发售代理机构。

投资者可通过海通证券和长江证券办理基金的认购投资业务，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海通证券和长江证券的规定。

有关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基金简称：摩根中证 A500ETF；认购代码：560533；证券代码：560530；证券简称：A500ETF；扩位简称：中证 A500ETF 摩根）销售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、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53 或 400-8888-001

公司网址：www.htsec.com

2、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79 或 4008-888-999

公司网址：www.95579.com

3、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89-4888

公司网址：am.jpmorgan.com/cn

特此公告。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二日